

证券代码：838012

证券简称：同益科技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广东同益空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唐壁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广东同益空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011,2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4）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1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1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

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1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1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 2022 年工作计划，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1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平稳运营，同时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2021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1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董事会提名唐壁奎、陈曼春、唐旭初、吕秀玲、唐旭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生效。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1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三年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监事会提名韦斌、李密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生效。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1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公司投资银行理财产品》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1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1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1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均属于关联股东。经全体股东协商一致，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1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大地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游永辉、杨莫野

(三) 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大地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参与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唐壁奎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18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唐旭初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18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曼春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18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吕秀玲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18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唐旭璇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18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韦斌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 18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密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 18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	----	----------------	-------------	------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广东同益空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大地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同益空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同益空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9日